

关于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5）0202706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专项说明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1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5)0202706号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设计”)2024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中交设计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中交设计2024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中交设计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稳
110101
300793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爽
420100
050983

中国·武汉

2025年3月27日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一、公司简介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为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祁连山”），系 1995 年 11 月 2 日经甘肃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委发[1995]68 号文件批准筹建，并于 1996 年 7 月 12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6)93 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众发行 2,558 万股 A 股后，1996 年 7 月 16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0720。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7,000.00 万元，总股本 7,000.00 万股；公司上市后，历经配股、股权分置改革以及资本公积转增等股份变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76,290,282 股。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即公司拟将持有的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持有的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规院”）100%股权、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公院”）100%股权、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公院”）100%股权和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城乡”）持有的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院”）100%股权、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院”）100%股权、中交城市能源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院”）100%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即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中国交建和中国城乡购买上述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以及募集配套资金，即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

2023 年 10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07号文）。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向中国交建和中国城乡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公规院、一公院、二公院、西南院、东北院和能源院100%股权（以下合称“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公司向中国交建增发1,110,869,947股股份，向中国城乡增发174,548,252股股份，累计增发1,285,418,199股股份，增加股本1,285,418,199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61,708,481股。公司母公司由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变为中国交建，实质控制人由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集团”）。

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证券简称由“祁连山”变更为“中交设计”。2023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2023年12月28日，公司证券简称由“祁连山”变更为“中交设计”。

2024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32,887,08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1元。本次增发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94,595,565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交建直接持有公司1,110,869,947股，占总股本的48.41%，通过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6,364,095股，占总股本的0.71%，中国交建直接加间接持有公司1,127,234,042股，占总股本的49.12%；中国城乡持有公司174,548,252股，占总股本7.61%。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交建，最终控制人为中交集团。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2243685683；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草场街街道北滨河东路188号附1号天星滨河时代10层1004；总部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崔玉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咨询业务。

二、业绩承诺情况

2022年12月，祁连山（甲方）、中国交建（乙方一）与中国城乡（乙方二）签署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1、业绩承诺范围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规定，业绩承诺方需要对基于

未来收益预期的方法进行评估或者估值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拟购买资产进行业绩承诺，本次交易中，拟置入资产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中有如下公司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拟置入资产	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公司
公规院	北京中交公路桥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交（邹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交（济南）生态绿化投资有限公司
一公院	西安众合公路改建养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交一公院（深圳）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西南院	四川中交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东北院	监利泽润水处理有限公司

因此，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确认本次业绩承诺资产的范围如下：

业绩承诺资产	业绩承诺资产范围
公规院业绩承诺资产	剔除北京中交公路桥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交（邹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交（济南）生态绿化投资有限公司后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一公院业绩承诺资产	剔除西安众合公路改建养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交一公院（深圳）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后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二公院业绩承诺资产	二公院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西南院业绩承诺资产	剔除四川中交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后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东北院业绩承诺资产	剔除监利泽润水处理有限公司后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能源院业绩承诺资产	能源院的全部资产负债（合并口径）

2、业绩承诺期间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本次重组的业绩承诺期间为本次重组的置入资产交割日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置入资产交割日当年度）即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3、业绩承诺

每项业绩承诺资产于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指业绩承诺资产经审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业绩承诺资产	累计承诺净利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公规院业绩承诺资产	46,409.95	96,197.24	148,607.97
一公院业绩承诺资产	43,022.48	85,783.87	129,709.60

业绩承诺资产	累计承诺净利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二公院业绩承诺资产	43,489.74	89,005.90	136,510.94
西南院业绩承诺资产	12,726.93	26,449.82	41,176.70
东北院业绩承诺资产	5,663.56	12,176.65	19,751.38
能源院业绩承诺资产	772.98	1,777.71	2,807.79

4、业绩补偿安排

如业绩承诺未达成，业绩承诺方按如下方式进行补偿：

（1）乙方应优先以通过本次重组获得的甲方的股份向甲方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乙方以现金补偿。

（2）业绩承诺期间乙方应补偿金额及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乙方就该项业绩承诺资产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内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总和×乙方就该项业绩承诺资产在本次重组中取得的交易对价－截至当期期末乙方就该项业绩承诺资产累计已补偿金额

乙方就该项业绩承诺资产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乙方就该项业绩承诺资产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重组的每股发行价格。

如乙方持有的多项业绩承诺资产未达到承诺业绩指标，则乙方当期合计应补偿金额、当期合计应补偿股份数量分别为，未达标业绩承诺资产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当期应补偿金额之和、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之和。

如果祁连山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则补偿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计算公式为：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果祁连山在业绩承诺期内有现金分红的，按照本条约定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应随相应补偿股份返还给祁连山。

（3）若乙方于本次重组中认购的股份不足补偿，则其应进一步以现金进行补偿，计算公式为：

当期应补偿现金=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重组的每股发行价格。

（4）上述补偿按年计算，截至任一承诺年度年末任一业绩承诺资产在业绩承诺期间的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截至当年度年末在业绩承诺期间的累计承诺净利润时均应按照上述

方式进行补偿，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抵销。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个位之后存在尾数的，均按照舍去尾数并增加 1 股的方式进行处理。

三、业绩实现情况

截至 2024 年各项业绩承诺资产的业绩承诺累计实现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4 年度累计					
	公规院	一公院	二公院	西南院	东北院	能源院
累计业绩承诺金额	96,197.24	85,783.87	89,005.90	26,449.82	12,176.65	1,777.71
累计实现金额	104,147.10	95,048.58	96,065.64	35,167.01	12,663.68	2,670.96
差额	7,949.86	9,264.71	7,059.74	8,717.19	487.03	893.25
实现率（%）	108.26	110.80	107.93	132.96	104.00	150.25

注：业绩承诺金额与实现金额均为目标公司合并报表层面扣除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子公司当期净利润及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
沙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周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42719900504311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07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Validity Perio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7 月 2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7 月 22 日



周稳 2022 年 4 月 1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刘爽 42010005098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2010005098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2 10 26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刘爽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92-09-22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Identity card No.	13102219920922542X

